

				<p>入圍或入選</p>	<p>分之四十九。</p> <p>(一)以劇情長片入圍或入選影片獎、導演個人獎者，補助金以新臺幣一千萬元為上限。</p> <p>(二)以動畫長片入圍或入選影片獎、導演個人獎者，補助金以新臺幣一千五百萬元為上限。</p> <p>(三)以紀錄片入圍或入選影片獎、導演個人獎者，補助金以新臺幣五百萬元為上限。但經審議小組評估其所提下一部電影製作企畫及核予補助金額之建議，並作成放寬補助金額之限制及核予補助金額之限制，且不得逾本局核定得一部前補助金額及其製作企畫書所載預估製作成本總金額百分之四十九。</p> <p>(一)以紀錄片入圍(選)或獲影片獎、導演個人獎者，補助金以新臺幣五百萬元為上限。</p> <p>(二)以劇情短片入圍(選)或獲影片獎、導演個人獎者，補助金以新臺幣二百五十萬元為上限。</p> <p>(三)以動畫短片入圍(選)或獲影片獎、導演個人獎者，補助金以新臺幣三百萬元為上限。</p>
競賽單元	短片類之影片獎、導演個人獎之首獎且經本局認定者。	入圍(選)或得獎			